

叶雯作品集 ①

爱神射错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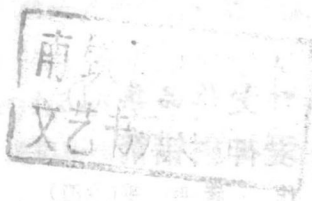
延边人民出版社

I247.5/Y45

I247.5
Y45

爱神射错箭

叶雯/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

4016

叶雯作品集 ①

爱神射错箭

作 者:叶 雯(台湾)

责任编辑:邱梦琪

封面设计:蓝 田

出 版:延边人民出版社

印 刷:长教工会印刷厂

850×1168mm 1/32 印张 6

字数:140,000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书号:ISBN7-80599-479-X/I·132

定价:390.00 元(全集) 10.00 元(单册)

又到收获时

(代序)

欣涛

欣涛自一九九六年开始向大陆读者推出叶雯作品以后，陆续收到了数以万计溢满热情充满关心的读者来信。对于大多数读者对叶雯作品的支持与关怀，欣涛在此表示深深的谢意，并继续一如继往的荐出新作，以饕我们的读者朋友。

少年时光，是人生中最美好的时光，她充满着浪漫，温馨，充满着梦的幻想，更编织着每一个人的方方面面。叶雯的作品，就代表着现代的青年人，代表着现代生活的欢乐与苦脑，代表着人生的梦想与回味，她的《就爱你的坏》《追猫方程式》《磨人小天使》无不让人读得爱不释手，牵人心动。《错坠时空的星子》《等候千年》《与你相约在前世》又让人进入一个梦境时分，产生梦的幻想。

随着时间的漂移,作品的持续增多,越来越多的读者朋友要求叶雯小姐出一套精美的全集。因此欣涛征得叶雯的同意,将叶雯小姐过去发表的优秀的作品,送给我们的读者朋友。希望我们的读者朋友们能象以前一样的喜爱、一样的关心。

这次精心出版发行的叶雯作品集共计 39 本。故事内容宜古宜今情节浪漫激烈,充满创意,一定能使读者朋友看后感到阵阵幻梦欲和新鲜感。最后欣涛要向读者朋友说几句心里话。当初能荐出叶雯是欣涛的努力。此时的全集更能代表作者和读者的心灵交流。欣涛珍惜叶雯小姐写出来的每一部作品,每一个文字,每一段栩栩如生的画面。请大家接受我的这份礼物吧!

欣涛 98 年 11 月台北

内 容 提 要

上级竟然派一个“棒球盲”的吴语凝

去采访报道“棒球情人”沈楚天，

追踪一个多星期不见人影的她，

气急败坏的顺脚踢起一颗石子，

孰料，

这一脚也能踢出个棒球姻缘来！



A

要命!

她快窒息了,谁来解救她!

“啊! 他们来了,沈楚天、沈楚天、沈楚天……”

四周疯狂的球迷举着“森尧豹职棒队”的旗帜,在体育馆前扯开喉咙大嚷。各式各样的彩炮、气球、喇叭张扬成一场恍如世界末日来临的蜂涌景象,每个人都痴迷地望着在出入口停妥的球队专车,随时等待沈楚天的“芳踪。”

吴语凝淹没在人群里,觉得自己的呼吸困难,也终于明白为何战争时人海战术可以发挥如此强大的功效,秘诀不在于:打死你的敌人,或践踏他,再不然闷死他也可以。

“让开!”正当这种完全失去理性的群众混战时刻,保持优雅的风度只是一种策略上的全面落败——再者,保持给谁看哪,拜托——唯有拼命往前挤,践踏你的竞争对手,才能取得最后的胜利。

“借光! 喂,你挡住我的路了。唷唷,那边的人让开,





撞出内伤恕不负责。”她抛开一切矜持，甩下平时保守严肃的老处女形象，为她光辉的前程展开夺门。

专车里，众所瞩目的明星球员英雄般步出车外，大伙儿屏息以待，陈胜国、梁清华、高鹰人……

眼见球员们一个个走进体育馆内，沈楚天依然不见人影。

“沈楚天、沈楚天、沈楚天！”群众呼唤自己偶像的声浪更加惊人了。

沈楚天三年前甫加入国内职棒界，短短十二个月内便令排名最后的“森尧豹”一跃而成新科冠军，此后一直保持盟主的地位，然而，上个月，这位“森尧豹”的王牌投手竟然非常不小心地扭伤了他的黄金手臂，使球迷在今年的前半场季无法欣赏到偶像投手上球场征战的凛凛风姿。难得今天他要回球队看队员练球，也不知道消息是如何走漏出去的，总之引来了众路人马包围体育馆，抱定了非见到偶像不可的决心。

当然也引来了咬着沈楚天不放达数星期之久的吴语凝。

“先生，”她朝着正要拉上体育馆大门的管理员大喊。
“沈楚天呢？他今天会不会来？”

这三个字具有奇异的魔力，原本喧闹到足以令分贝器





损坏的狂吼立刻在零点五秒内化为万籁俱寂，静寂到她可以听见自己心跳的地步。

太神了！警备总部应该找这位沈楚天担任镇暴先锋。

“沈楚天腕伤尚未痊愈，今天不来练球。”管理员慢条斯理地关上铁门。

“喔——”群众里响起一阵失望的欢息。

“可恶！”语凝则懊恼得想捉个人来打上一架，最好就是那个沈楚天。

气死她也！今天又白来了一趟，她就不相信自己逮不着那尾滑溜的大泥鳅。

她七窍生烟地离开人群，绕过成排的栏杆，走向体育馆后门，让冷风指在面上消消气。

唉，不成！她实在越想越气，如果自己也是个棒球狂热者，理事长派她来担负这项重责大任，她还比较心甘情愿一点，偏偏她是个运动白痴，事先连沈楚天是哪号人物都懵懵懂懂，结果居然派她来负责逮人。

有没有搞错？

是，沈楚天本领高强，球技一级棒；是，沈楚天的名声甚至引来了日本职棒界的挖角行动，是，沈楚天取代了四大天王成为许多年轻人心目中的新偶像。

那又如何呢？全台湾不只他一个才算得上是名人，其





他那些个电影明星、视屏名流岂不全靠边站去？好端端的一个人，打棒球就打棒球嘛！捞过界抢人家偶像饭碗干什么？

“气死我也！”骂来骂去也骂不出什么新意，索性踢开脚前的石头出气。

“噢！”

石头顺着抛物线原理滑下，掉进前方的草丛里，砸出一个小毛贼。

不，更正，是“大毛贼”。对方挺直了身子，足足有一百八十九公分，压迫着她的视界。

“哪个缺德鬼干的好事？”此刻大毛贼手上正握着她的犯罪证据。

语凝打量自己区区一六〇的身高，倘若选在此时发挥“华盛顿和樱桃树”的诚实精神，或许自己当真会求仁得仁——变成“樱桃树”，而他则是一斧头劈断她的“华盛顿”算了。好汉不吃眼前亏。

“我看见一个小鬼头往那个方向跑走了。”她撒起谎来也可以脸不红气不喘。

高个人悻悻然瞄了她所指的方向一眼，扔开石头，咕咚窝回草丛里继续睡他的觉。

可耻！好个白花花阳光普照天气，他偏偏喜欢窝在草





丛里睡大觉，被石头砸中怪得了谁？还算她脾气好哩！没跟他计较自己的“抛掷物”被阻碍行进方向。

不管了，还是想办法联络沈楚天吧！

“去他的沈楚天！”她低咒，用力踢开了颗石头。

“噢。”

又砸中他！这个人很可笑耶！既然有过前车之鉴，难道不懂得换个地方，换个角度睡觉？

“又是你！”高个儿掌握她的最新犯罪证据，“你还想把自己的罪行赖给不存在的小鬼吗？”

若在平时，她不会和他计较，顶多摆出一副办公室里惯常展现的老处女面具，冷淡有礼地道声歉，而后头也不回地离去，但是，今天……今天她实在受够了窝囊气，顾不得戴上面具了。

“你想怎样？你不高兴啊！想打架吗？”手指头很不客气地戳在他硬邦邦的胸膛上。“要睡回家睡，体育馆的管理公告过这里的草丛是专供无业游民睡觉的地方吗？”

大火的声调引来几位旁观者侧目，看就看吧！现在的她是“已到最高，不怕人家看。”

“你小声一点！”高个儿嘘她，偷偷转个方向面对矮丛，“从没见过打人的比被打的还凶！”

倘若他转过身去不理她，她顶多摸摸鼻子走路，将这





个小插曲忘得一干二净，回办公室扮演她的“魔鬼企划专员”角色。

偏偏这个男人不识抬举，挑上她的脾气最火爆的时刻。

“要不然你想怎样？”近日来遭受的不顺和不满藉着这个机会完全爆发出来。

“我还能怎样？自认倒霉喽。”他摸摸鼻子，一脸很衰的表情，“喂，我刚才好像听见你在骂人？”

“对，沈楚天，怎么？你认识他？”她坐下来歇歇腿，竟然莫名其妙地和他攀谈起来。

“当然认识，所有喜欢职棒的人都认识他。”高个儿挨着她坐下来，反正已经被人吵醒了，再也睡不着，有人陪她聊聊天、杀杀时间也不错，好久不曾体验过如此悠闲的生活了。

语凝对他兴冲冲、亮晶晶的眼睛不屑一顾。

男人，你的名字叫幼稚。

“我真是搞不懂，沈楚天不过是个小小的，微不足道的、打棒球的男人，为何大伙儿对他如此痴迷？”

“怎么？你不喜欢他？”高个儿显得相当吃惊。

眼前的女人若非穿着衬衫、窄裙的典型上班族装扮，他会将她误认为未成年少女。短短的天然髻秀发蓬乱成





一头乌云，颊上留着一、两颗痘痘的痕迹，再配上红润可爱的苹果脸，看起来活脱脱是个俏皮的洋娃娃。

而这个洋娃娃竟然不喜欢“棒球情人”沈楚天？

“我凭哪一点该喜欢他？”洋娃娃面孔底下的女暴君本质展露无遗。“打电话给他经纪人，对方不肯回电；留下上百通留言，沈大牌没有一次理会过，现在都已火烧眉毛了，他还能一声不吭地作他的棒球情人梦。这种人凭什么教我喜欢他？”

这堆牢骚基本上是发给自己听的，她向来没有饶舌的嗜好，论理不该向一个陌生人诉苦，实在是因为最近受到太多挫折，压抑太久不得不发作出来。

“既然你不喜欢他，何必迫着他不放呢？”高个儿颇为好奇。“根据报纸上的报导，沈楚天腕伤未愈，休养期间一律不接受外界采访。喔，我明白了，你一定是体育记者，因为采访不到他，所以气得蹦蹦跳。”叫得惊天动地，可比哥伦布发现新大陆。

无聊。

“我不是记者……”她转念一想，又没好气地瞪着他，“奇怪，我做哪一行是我家的事，干你啥事？”

更奇怪的人是自己！平时不爱饶舌也就算了，对于其他人也向来保持固定距离，难得今天居然向陌生人诉苦诉





个不停,可见自己真的怒火烧过头,行为反常了。

再转头看看他,发现他的长相可能也得为她的反常负一点责任。他看起来就像个邻家大男孩,眉清目秀兼之笑容满面,虽然潇洒,却不会帅得令人产生压迫感,总之,典型的“阳光男孩”形象,适合拍夏天的饮料广告。

如此一想,忽然发现,他好像挺面熟的。

“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你?”她狐疑地扬高眉毛。

“我还以为这是男人向女人搭讪时才会出现的台词哩,当心我误会你!”他的嘴角咧到两边耳垂。

这么爱笑?小孩子一个,她敢保证,高个儿的年纪绝对对比她小,不过外表上可能看不出来。

每回告诉不明内情的人她已经二十七岁,换来的总是一副“你当我很好骗哪?”的表情,害她不得不随时提醒自己,一定要记得在工作场合戴上“刚健正直、果敢坚忍”的面具,以免她必须一天到晚对那些前往基金会求助的民众保证,自己已经成年,拥有一切法律赋与成年人的行为能力。

唉!惨唷!谁说年轻的脸庞是一种福气?

“好了,你乖乖回草丛里睡觉吧!姊姊要办正事了,别吵我!”她从皮包里掏出一张影印纸,迳自在背后空白的地方写起来。





“姊姊？”高个人儿怪叫起来，“我没自称是你叔叔已经算是很客气的了，你居然敢自封为我‘姊姊’？你今年多大年纪，二十？二十一？”

她不答反问：“你呢？”

“快满二十七。”就不信她会老到足以当他“姊姊”。

她就说吧！小孩子一个。

“别吵我！”先办正事要紧，没空理他。

体育馆前等不到沈楚天，她必须前去一个沈大牌经常出没的地点守株待兔，真是累人！

六月的阳光如烙铁烧炙着她的肌肤，偶然吹来一阵凉风，飘落她手上的影印纸，她连忙捡起来抚平。

影印纸的正面是一张沈楚天的剪报照片，基金会里的同事一听说她不知道沈楚天长得是圆是扁，大惊小怪之余，翻出一张剪报照片让她带在身上，以资参考。

依她的标准来看，这位万人迷长相也不怎么出色嘛……

“咦？”她的下巴掉下来，瞄瞄照片，再望望眼前的高个儿——

“你你你你——”她指着他的鼻子说不出话来。

“我我我我，我怎么样？”他的笑容既无辜又可爱，甚至很得寸进尺地抛给她一个飞吻。





这个咧着大嘴、爱笑得像话的家伙——竟然就是沈楚天！

“‘姊姊’，不要生气嘛！”

吴语凝踢踢哒哒踩着黑亮的皮鞋，双脚的力道似乎想把敦化北路的人行砖道踏碎。

沈楚天跑在她前头两步远的地方，倒退着走路。为了怕那群疯狂的球迷认出来，他戴上黑镜和棒球帽，遮住大半张脸，十足的银行抢匪装扮。

倘若警方真能将这种骗人不赏命的家伙收押，她会第一个放鞭炮庆祝。

“你跟住我做什么？”沈楚天弱者的行径，她决定面对面的和他对峙；不要以为他有球迷撑腰，她就怕他。

“这可奇了。”他眨巴着眼睛。“你刚才明明宣称自己一直在找我，现在我四平八稳地站在你面前，怎么反倒问我想干什么呢？”

“四平八稳？”她嗤之以鼻，“我不是蹦就是跳的，‘稳’在哪里？”

他笑咪咪地指着自己的嘴唇。“‘吻’在这里呀！我刚才不是送了你一个？”

痞子。最看不惯这种说话没半分正经的人了！





“别跟着我。”她就不相信自己非求他不可。

沈楚天看得出来自己最好适可而止，这位“姊姊”真的快要发火了。

其实，平时他虽然本性诙谐，却不会如同此刻的嘻嘻哈哈，今天实在是因为他控制不住自己逗逗她的念头。

她明明年纪不大，偏偏喜欢摆出一副与实际年龄不符的严峻面孔。倘若她的本性当真如此，她也就算了，然而，适才她诉苦的生动表情又分明显示内里她是个热血热情的人，既然如此，她何必压抑自己呢？

开个玩笑嘛！有什么关系？对酒当歌，人生几何。偶尔开开玩笑的日子过得有趣呀！

“小姐小姐别生气，咱们来谈‘正事’吧！”他决定化‘公事’为守势。“请问你找我有何事？”

她转过身来，深呼吸几下平静自己沸腾的情绪。

他说得对，好不容易才找到他，可不能因为忍不了一时之气而放弃大好机会，无论他表现得有多么令人生气，多么自大，多么令她不欣赏，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他是沈楚天，而她和数千位生病的儿童需要他。

小不忍则乱大谋！

OK！心理建设完毕！

“您好，沈先生。”她回身正视他，竭力抚平稀绉的衬

